

关注·守护未成年人

专业力量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江苏健全完善未成年人检察社会支持体系

□ 本报记者 罗莎莎

未成年权益保护与犯罪防治是一项系统性、综合性社会工程。近年来，江苏检察机关立足法律监督职能，强化与党委社会工作部等部门沟通协作，主动对接社会专业力量，以制度规范、力量整合、平台搭建为重点，不断健全完善未成年人检察社会支持体系，推动未成年人检察工作与社会工作深度融合，用专业力量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据最高法民一庭庭长蔡金芳介绍，从司法实践看，有的家庭不注重规则意识的培育，孩子触碰底线却不自知；有的家长对孩子的过错过于宽容，导致积小错成大患；有的漠视成长规律，孩子有困惑却找不到出口。为破解这些难题，以司法保护助推家庭教育、学校、社会、网络、政府保护融合发力，最高法民一庭、新闻局和上海高院、上海二中院共同组织了这堂未成年人保护公开课。公开课上，上海高院法官顾蔚、上海二中院法官季磊、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法官白云依托真实案例，围绕规则底线的模糊、安全意识的缺失、成长规律的忽视等三类常见家庭教育问题，深度剖析真实案例，细致讲解刑法、民法典、家庭教育促进法、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

此次公开课除了法官对案例和法律条文的深度解析，还设置了情景剧表演和互动交流环节，形式活泼、内容充实，为广大家长提供了兼具理论深度与实践价值的育儿参考。全国人大代表吴焕焯、全国政协委员陈伟志、上海市人大代表陈超、蔡伟婧、最高法、上海高院、上海二中院、静安区法院、上海市妇联、市教委、团市委、静安区教育局等单位相关负责同志、上海市彭浦第四中学、市北中学、青云中学的师生、家长、社工代表以及媒体记者等到现场参加活动。

这是江苏检察机关引入专业社工力量提升办案质效的一个缩影。近年来，全省检察机关积极引入司法社工等专业力量介入未检办案全流程工作，为涉案未成年人及其家庭提供专业服务支持，实现对罪错未成年人教育感化挽救，对未成年被害人多元综合救助。

记者了解到，从侦查阶段前移社会调查端口，到检察环节“应调尽调”“深调细查”；从构建检察官、专职司法社工联合多元力量组建帮教团队的“1+1+N”帮教模式，到联合心理咨询师、家庭教育指导师等量身定制方案，引入社工第一时间安抚未成年被害人，避免二次伤害——专业力量已贯穿涉未成年人案件办理的全流程。

这些专业力量在涉罪未成年人帮教矫治工作的持续推进中，同样发挥着不可或缺的作用。江苏检察机关始终坚持将帮教矫治贯穿于未成年人检察办案的全过程，通过引入熟悉未成年人心理和行为特点的司法社工，对涉罪未成年人开展心理干预与行为矫正，并及时跟踪其学习、生活状况，以助力他们更好地回归并融入社会。

实体化阵地与数字化平台的有机结合，为未成年人织就了一张立体防护网，完善的制度规范则为此提供了坚实支撑。

《法治日报》记者了解到，江苏省检察机关将引入社会组织、专业力量支持未检工作纳入全省检察机关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十大专项和三年行动方案，持续加大未检社会支持体系建设力度。由苏州市人民检察院编写的《涉罪未成年人司法社会工作服务指南》，明确了司法社工在社会调查、心理干预、家庭教育指导等16类工作中的职责边界与协同流程。

全流程协作提升办案质效

如今，在太仓市人民检察院，一款AI社会调查平台正在改变涉未成年人犯罪案件传统办案模式。该平台是检察院联合司法社工打造，整合心理测评、生活轨迹、消费记录等数据，形成7大维度115项指标的量化模型，帮助检察官精准研判涉未成年人案件犯罪事实。

这是江苏检察机关引入专业社工力量提升办案质效的一个缩影。近年来，全省检察机关积极引入司法社工等专业力量介入未检办案全流程工作，为涉案未成年人及其家庭提供专业服务支持，实现对罪错未成年人教育感化挽救，对未成年被害人多元综合救助。

记者了解到，从侦查阶段前移社会调查端口，到检察环节“应调尽调”“深调细查”；从构建检察官、专职司法社工联合多元力量组建帮教团队的“1+1+N”帮教模式，到联合心理咨询师、家庭教育指导师等量身定制方案，引入社工第一时间安抚未成年被害人，避免二次伤害——专业力量已贯穿涉未成年人案件办理的全流程。

这些专业力量在涉罪未成年人帮教矫治工作的持续推进中，同样发挥着不可或缺的作用。江苏检察机关始终坚持将帮教矫治贯穿于未成年人检察办案的全过程，通过引入熟悉未成年人心理和行为特点的司法社工，对涉罪未成年人开展心理干预与行为矫正，并及时跟踪其学习、生活状况，以助力他们更好地回归并融入社会。

2024年以来，全省已有近3500名涉罪未成年人实现复学或就业，其中200余人成功考入高等院校。

全维度防治推动协同治理

2025年，连云港市赣榆区人民检察院在办理一起聚众斗殴案中，联合司法社工对台球厅违规接纳未成年人问题进行调研，制发检察建议书，推动相关部门迅速开展专项整治行动，有效预防和减少发生在同类场所的违法犯罪行为。

江苏检察机关坚持治罪与治理并重，以社会工作服务为纽带，前移保护关口，推动发挥好未成年人家庭保护、学校保护防线作用，促推各相关职能部门、群团组织形成综合治理合力，从源头预防和减少涉未成年人犯罪。坚持标本兼治，针对社会治理中的薄弱环节，联合司法社工深挖犯罪诱因，以检察建议、公益诉讼等方式推动协同治理。

未成年人司法社会工作的深入推进，离不开专业力量的支撑与保障。江苏省委社会工作部副部长叶智勇向记者介绍，社工部每年联合省检察院等开展宣传动员，鼓励未成年人关爱保护领域的人员积极报考全国社会工作者职业资格考试，不断壮大司法社工队伍规模。同时，依托高级社会工作师评审等机制，着力培育一批未成年司法社工领域的高层次领军人才。

在构建起专业的未成年人司法社工人才梯队基础上，江苏进一步将司法社工的专业力量延伸到未成年人保护的具体实践场景，通过前端预防与后端干预相结合的方式，筑牢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法治防线。

近年来，江苏各地积极组织检察官、司法社工深入学校、社区，开展与未成年人权益保护紧密相连的主题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围绕监护缺失、监护不当和监护侵害等问题，综合运用督促监护令、家庭教育指导令、支持起诉等措施，充分利用司法社工等专业力量，推动改善家庭监护状况。2024年以来，全省检察机关联合司法社工开展法治宣传2200余场次，覆盖85万人；制发督促监护令2000余份，开展家庭教育指导9400余人次。

神舟二十一号航天员乘组凯旋

刷新中国航天员单个乘组在轨驻留最长纪录

本报酒泉(甘肃)5月29日电 记者麻颖婷 今天20时11分，在中国空间站在轨驻留七个月的神舟二十一号航天员乘组，搭乘神舟二十二号载人飞船在东风着陆场成功着陆。现场医监医保人员确认航天员张陆、武飞、张洪章身体状态良好，任务取得圆满成功。

此次神舟二十二号载人飞船采取3圈快速返回模式。由于神舟二十二号飞船是新批次首发飞船，因此，对于神舟二十一号航天员乘组而言，返回前需要熟悉改进后的仪表盘和练习优化后的飞船操作。

此外，神舟二十二号载人飞船并未配备适配单个航天员的赋形坐垫。抵达空间站后，神舟二十一号航天员乘组将神舟二十二号飞船拆卸的3张赋形坐垫按照航天员座次，分别安装于神舟二十二号飞船座椅上。

19时20分，北京航天飞行控制中心通过地面测控站发出返回指令，神舟二十二号载人飞船轨道舱与返回舱成功分离。之后，飞船返回制动发动机点火，返回舱与推进舱分离，返回舱成功着陆，担负搜救回收任务的搜救分队及时发现目标并抵达着陆现场。

神舟二十一号航天员乘组于2025年11月1日进驻中国空间站，3名航天员在轨驻留210天，刷新中国航天员单个乘组在轨驻留最长纪录。其间，乘组进行了3次出舱活动，完成神舟二十号飞船返回舱舱窗巡检拍照、空间站空间碎片防护装置安装等工作，开展了多次货物进出舱任务，并在地面科研人员密切配合下，完成涉及微重力基础物理、空间材料科学、空间生命科学、航天医学、航天技术等领域的大量空间科学实验(试验)。

“电子卷宗编目中心”在粤正式启用

广东法院率先迈进数字化办案新阶段

本报讯 记者邓君 5月28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召开全省法院数字化办案工作会议，并正式启用“广东法院电子卷宗编目中心”，标志着广东法院在全国率先开启全域、全量、实时数字化办案新模式，这也为超大规模案件的广东法院提升审判质效装上新引擎。

长期以来，纸质卷宗带来的“卷宗靠手搬、签字靠跑腿、归档靠加班”困境，严重挤占了办案人员研究案情的时间，也影响了案卷流转和办案效率。为彻底打破路径依赖，真正实现数字化转型，广东高院2024年9月成立领导小组，充分依托最高人民法院“一张网”平台，

按照统一标准，统一赋能，统一监管的要求，出台“1+7+N”制度体系，统一全省扫描标准，构建“1+5”编目中心，引入增强型OCR和多模态大模型，并实行立案庭单一入口闭环管理，通过覆盖10个方面、28项节点的验收标准和“1+9+N”监测评估体系，确保高质量电子卷宗要求在每个环节精准落地。

广东高院试点数字化办案以来，程序性文书制作时间缩短83%，文书审查流转工作量减少70%，平均结案时间下降18%，电子送达成功率提升35%，归档时间缩短19天，上诉移送时间压缩了75%，邮寄、印成本分别下降52%、45%。

被告人刘应成职务侵占、挪用资金、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行贿案一审宣判

本报讯 记者张昊 5月29日，河南省新乡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公开宣判被告人刘应成(原名张永信)犯职务侵占罪、挪用资金罪、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行贿罪、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二十四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三百五十万元。

新乡市中级人民法院经审理查明：被告人刘应成利用担任少林寺住持、少林慈善福利基金会会长等职务上的便利，2003年至2025年，单独或者伙同他人非法侵占单位财物人民币1.31亿元；2012年至2022年，挪用单位资金人民币1.51亿元归个人使用，超过三个月未还；2006年7月以来，为他人承建少林寺工程项目及相关经营活动中提供帮助，非法收受财物共计折合人民币1163万余元。1995年至2022年，刘应成为谋取不正当利益，给予国家工作人员财物共计折合人民币567万余元。

新乡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被告人刘应成的行为已构成职务侵占罪、挪用资金罪、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行贿罪。刘应成职务侵占、挪用资金、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均数额特别巨大，行贿情节特别严重，犯罪行为持续时间长，危害后果严重，社会影响恶劣，依法应从严惩处。刘应成到案后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主动交代办案机关尚未掌握的部分犯罪事实，认罪悔罪。根据被告人刘应成犯罪的事实、性质、情节和对于社会的危害程度，依法作出上述判决。

宣判后，被告人刘应成当庭表示服判不上诉。

此前，新乡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6年5月25日公开开庭审理了该案，检察机关出示了相关证据，被告人刘应成及其辩护人进行了质证，控辩双方在法庭主持下充分发表了意见，刘应成进行了最后陈述，并当庭表示认罪悔罪。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宗教界代表、群众代表及被告人亲属旁听了庭审及宣判。

汉中汉台检察建议让“美丽消费”更安心

近日，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人民检察院运用公益诉讼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对生活美容、化妆摄影行业开展专项排查，发现存在部分商户未办理卫生许可证、从业人员无证上岗等安全隐患。为规范行业经营秩序、维护消费者健康权益，该院邀请法学专家、律师及相关行政部门负责人召开听证会，并向主管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压实监管责任，限期完成整改。相关部门收到检察建议后，迅速开展专项整治，建立常态化巡查机制，联合检察机关开展整改“回头看”，切实筑牢“美丽消费”安全屏障。 吴霞

牡丹江阳明法院高效化解买卖合同纠纷

近日，黑龙江省牡丹江市阳明区人民法院总结一起车库买卖合同纠纷案，依法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多年前，市民关某与某置业公司签订车库认购协议，并全额付清款项。车库交付后，该公司迟迟未开具发票，拒不配合办理不动产权证书，此后一度失联。关某多次维权未果，向法院提起诉讼。案件受理后，法院依法向被告公司送达诉状、传票。庭审当日，被告无正当理由不到庭。法院审理认为，双方签订的协议合法有效，涉案车库具备产权办理条件，最终依法支持原告全部诉讼请求。判令被告限期开具发票，协助办理产权登记。这起纠纷得以圆满化解。 李坤

河南鹿邑检察沉浸式普法护“未”成长

近日，河南省周口市鹿邑县人民检察院组织干警走进县未成年人保护中心，开展“模拟法庭”活动。同学们分别扮演审判员、公诉人、辩护人等角色，完整还原庭审全过程，在实景体验中学习法律知识。2024年以来，该院依托县未成年人保护中心，联合县阳谷中心学校打造“模拟法庭+法治体验馆”特色教育阵地，结合典型案例开展沉浸式普法，累计覆盖师生3000余人次；依托“法治副校长+法治班”工作机制，开设法治信箱，举办法治专题讲座，开展“订单式”普法与“一对一”帮教，全方位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费忠政 刘梦涵

石嘴山供电实施养殖设备增容改造

近日，国网石嘴山供电公司精准对接涉农用电需求，实施养殖设备增容改造。针对辖区部分养殖户的饲料加工设备电压不稳、频繁停机等问题，该公司下属泉供电力所优化报装流程，组织人员现场勘查，测算用电负荷，科学制定供电方案。同时，高效推进施工、装表、送电等各项工作，仅用3天完成增容改造，切实保障生产设备平稳运行，有效解决养殖户用电难题；定期开展养殖区域用电隐患排查，建立“一户一档”台账，及时发现并消除安全隐患，以可靠电力保障养殖业持续健康发展。 闫丁儿

最高法举办未成年人保护公开课

随着家庭教育促进法的施行，“依法带娃”已经从家事上升为国事。5月28日下午，由最高人民法院民一庭、新闻局主办，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承办的“以案为鉴 家风润心向未来”——最高人民法院未成年人保护“公开课”(以下简称公开课)在各大媒体平台同步播出。公开课就如何进行规则培养、抓实安全教育、把握未成年人成长规律等提出具有针对性、可执行性的举措和建议。



图① “六一”国际儿童节临近，新疆出入境边防检查总站巴克图出入境边防检查站邀请驻地幼儿园师生走进警营，探秘警营生活，开启一场别开生面的节日研学之旅。图为民警向学生介绍无人机的结构原理及操控流程。 本报记者 潘从武 本报通讯员 常玉杰 摄

图② 5月28日，重庆市永川区公安局交警支队民警深入辖区幼儿园，用“小司机驾考营”方式开展趣味丰富的交通安全宣传活动，为孩子们提前送上一份特殊的节日大礼包。图为辅警带孩子们体验驾考“场地考试”。 本报记者 战海峰 本报通讯员 琼琼 摄

图③ 在“六一”国际儿童节来临之际，黑龙江省佳木斯市桦川县人民法院干警走进县中心小学，开展“送法进校园”主题普法活动。图为法院干警以“击鼓传花”趣味普法游戏与学生互动。 本报记者 张冲 本报通讯员 梁宝彤 摄

图④ 5月28日，江西省宁都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组织民辅警走进辖区幼儿园，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图为民警在石上镇幼儿园向小朋友普及安全知识。 本报记者 黄辉 本报通讯员 罗国坚 摄